

关于开展 2020–2022 年校级优秀本科 (课程思政) 教学团队培育项目 年度(中期)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

为了了解和掌握我校 2020 年和 2022 年立项的校级优秀本科教学团队培育项目和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培育项目的进展情况,根据《青岛农业大学优秀本科教学团队建设管理办法》(青农大校字[2019]24 号),学校决定开展 2020 年校级优秀本科教学团队培育项目中期检查和 2020 年校级优秀本科教学团队培育项目、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培育项目年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青岛农业大学 2020 年、2022 年校级优秀本科教学团队培育项目和 2022 年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培育项目,共 20 项(见附件 1)。

二、检查内容

检查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 项目研究进度

对照项目任务书内容,检查项目建设任务及建设目标的完成情况。

(二) 取得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发表的论文、论著,典型视频记录,获奖情况(含获奖证书、成果报道等)及其他物化成果。

(三) 教学研究成果的转化和应用情况

成果推广应用的时间、空间范围以及受益面等，成果应用在人才培养、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等方面的具体效果反映。成果实施过程中学生、教师、同行专家以及社会对成果评价、反馈意见等。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包括下一阶段计划开展研究的内容，预期实现的目标，完成时间等。

（五）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项目组负责人应对照申报书及《青岛农业大学优秀本科教学团队建设管理办法》（青农大校字[2019]24号）中的校级优秀本科教学团队认定标准查漏补缺。

三、材料提交

各学院和相关单位请于12月5日前提交《青岛农业大学优秀本科教学团队培育项目年度检查报告书》（见附件2），纸质版一式一份提交至教务处A115，电子版检查报告书及支撑材料上传至教学平台：<http://qaujypt.chaoxing.com>（需成果第一完成人利用学习通账号、密码登录）。支撑材料以pdf形式上传1个附件。

四、工作要求

（一）学院自查

12月5日前，各学院和相关单位组织专家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审查，根据学校的安排，指导和督促各项目组做好相关工作的总结分析，加强项目建设成果的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不断促进学院的内涵发展。

（二）学校检查

学校组织专家组进行项目检查，每个项目负责人进行 10 分钟 PPT 汇报，5 分钟专家提问答辩，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联系人：赵玉婷 联系电话：58957269

附件 1：青岛农业大学 2020-2022 年校级优秀本科（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培育项目一览表

附件 2：青岛农业大学优秀本科（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培育项目年度（中期）检查报告书

教务处

2023 年 11 月 2 日